

省政府关于授予吴捷等十名同志 “江苏青年五四奖章”的决定

苏政发〔1999〕36号 1999年4月26日

各市、县人民政府，省各委、办、厅、局，省各直属单位：

近几年来，我省广大青年继承和发扬五四运动的光荣传统，积极投身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伟大事业，抓住机遇，锐意进取，勇于开拓，发挥了生力军和突击队作用，涌现出一大批优秀青年。为了弘扬先进，激励全省青年进一步发扬五四光荣传统，艰苦奋斗，爱岗敬业，省政府决定授予吴捷等10名同志“江苏青年五四奖章”。

希望获得“江苏青年五四奖章”的同志珍惜荣誉，戒骄戒躁，再接再厉，在实现我省跨世纪宏伟目标的实践中再立新功。全省广大青年要继续高举邓小平理论伟大旗帜，以党的十五大精神为指导，学习先进，争当先进，为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伟大事业作出新的贡献。

附件：“江苏青年五四奖章”获得者名单。

附件：

“江苏青年五四奖章”获得者名单

吴捷	南京商厦有限公司
周建平	三毛集团公司
邱娥	江苏丰县赵庄中学
王平	吴江市河道疏浚公司
管圣达	江苏省通州市兴东镇
张思山	连云港公安交通警察支队
丁军华	江苏省交通规划设计院
季斌	仪征化纤股份有限公司
张荣	南京大学
汤锦波	南通医学院附属医院